

## 若 3:16-21

天主竟這樣愛了世界，甚至賜下自己的獨生子，使凡信他的人不致喪亡，反而獲得永生，因為天主沒有派遣子到世界上來審判世界，而是為叫世界藉著他而獲救。那信從他的，不受審判；那不信的，已受了審判；因為他沒有信從天主獨生子的名字。審判就在於此：光明來到了世界，世人卻愛黑暗甚於光明，因為他們的行為是邪惡的。的確，凡作惡的，都憎恨光明，也不來就光明，怕自己的行為彰顯出來；然而履行真理的，卻來就光明，為顯示出他的行為是在天主內完成的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## 反省

承接昨天的福音，耶穌以舊約梅瑟打造的銅蛇，預表自己將要被懸掛在十字架上，闡明凡仰望銅蛇的人，因轉向和信賴天主而獲得醫治。為此，若望得出結論：「天主竟這樣愛了世界，甚至賜下自己的獨生子，使凡信他的人不致喪亡，反而獲得永生。」這節經文突出了整個福音的重點——天主的愛。天主的愛是真愛的典範，是所有愛的基礎。祂付上最大的代價，以祂兒子的生命作為我們赦罪的贖價，使我們得到新的生命，是祂深愛世界的證明，正顯明祂的愛是何等偉大。

「那信從他的，不受審判；那不信的，已受了審判；因為他沒有信從天主獨生子的名字。」「拯救」和「審判」，是若望福音的主題之一。雖然耶穌到世上來的目的主要不是為定世界的罪，但人得救或是被定罪，在乎他對耶穌的態度，是信或是不信，是愛真光（善）或是愛黑暗（惡）。世人最大的罪，是不相信主耶穌，「愛黑暗甚於光明」，輕視、忽略天主的救恩。我們都是罪人，需要有人將我們帶到主耶穌面前。我們在黑暗中行走，需要有人帶去親近那光明。

在讀經一，越來越多人加入教會的信仰團體，當時宗徒所行的奇蹟，幫助了許多人，讓這個信仰群體越來越龐大，同時也惹來司祭和撒杜塞人的嫉妒與恐慌。他們「嫉妒」伯多祿等人深得民眾喜愛而將他們拘禁，印證了福音所說：「光明來到了世界，世人卻愛黑暗甚於光明，因為他們的行為是邪惡的。」他們的無知如同法利塞人因為「嫉妒」而要求比拉多處死耶穌。相反，尼苛德摩向耶穌請教生命之道，他尋找光明，也靠近光明。耶穌降生的目的，正是要拯救身處黑暗的人。我們原本都活在黑暗中，因著罪惡的勢力而失去接受從天上而來的能力，所以天主聖神要來改變我們，帶領我們完全皈依基督。

## 實踐

福音所到之處，就是光明所到之處，身處黑暗的人不接受「光明」，顯示他們覺得自己沒有犯錯，不承認自己是罪人，不需要救恩。因此，這樣的人埋沒良知，繼續犯罪，抗拒真理，在黑暗中徘徊，最終吃虧的是他們自己。我們屬於哪一種人？喜愛光明，抑或憎恨光明？由此可見，信或不信，全由我們自己決定。若願意相信天主，把

生命的主權交給祂、順著從祂而來的真理，一路走來無論是順利或坎坷，都將走在溫暖的陽光下，領受那永恆生命的祝福。

## 是日金句

「天主竟這樣愛了世界，甚至賜下自己的獨生子，使凡信他的人不致喪亡，反而獲得永生」(若 3:16)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Fh1A32BFFbl>